

國立東華大學法律學系

110 學年度個人申請審查資料項目及準備指引

- 審查資料項目：B.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證明、D.小論文(短文)、N.自傳(學生自述)、O.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
- 審查資料準備指引：

審查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B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	總平均成績(班/類組/校排名百分比)	
D.小論文(短文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 國內外相關社會事件或議題的法律分析及評論。 2、 字數 1,500~3,000 字為限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 進行國內外重大法律事件分析與觀點。 2、 從法律的角度提出個人見解與心得。 3、 展現對提出議題有自主學習能力，且能應用相關所學知識獨立思考與嘗試解決問題的能力。 4、 提出之觀點與實證資料具體且多元，呈現多元文化視野。
N.自傳(學生自述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 與法律學系之連結 2、 人格特質與能力 3、 字數 500-1000 字為限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 請說明為何對本系產生興趣？ 2、 請說明人格特質為何適合就讀本系？ 3、 人生中遇到最大的困難或挑戰及如何解決？ 4、 對法律議題具有高度關懷服務深刻之個人經驗與反思實踐能力，呈現對法律有高度興趣，並接納與人合作溝通等各項經驗。
O.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 申請動機 2、 就讀期間專業能力培養 3、 自我分析與未來生涯規劃 4、 字數 500-1000 字為限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 具體說明為何想申請本系？(契機或事件) 2、 高中期間就讀本系之準備，就讀後個人學習相關課程之規劃，並展現個人創意結合個人志趣與不同專長，對未來職涯發展與願，有高度具體規畫能力。 3、 個性特質自我分析、就學期間及畢業後的生涯規劃，如：什麼事件可說明個人獨立自主、升學或就業及相對應之準備。 4、 於資料中呈現創意並結合個人志趣及不同專長領域，對未來職涯發展與願景，有高度具體規劃的能力。